

湖南城市学院教务处文件

湘城院教通〔2021〕8号

关于开展第二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遴选推荐 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二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认定工作的通知》（教高厅函〔2021〕13号）和湖南省教育厅《关于开展第二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遴选推荐的通知》精神，为做好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的推荐申报，学校拟开展遴选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遴选范围

学校已立项的2019年和2020年省级一流课程（不含已认定为国家级的一流本科课程，含2019年认定的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），均可申报参与本次推荐申报的遴选工作（具体课程名单见附件1）。

二、申报原则及课程标准

（一）质量为本。进一步优化一流课程结构，鼓励围绕重点领域申报满足人才培养迫切需求的课程，注重健全和完善具有示范推广价值的专业基础课和专业核心课，逐步建立起科学合理的一流本科课程体系。严格遴选标准，重点考查课程的高阶性、创新性和挑战度，严把政治关、学术关、质量关，坚持优中选优、宁缺勿滥，确保认定课程经得住检验。

（二）分类推荐。线上课程和虚拟仿真实验教学课程，应突出优质、开放、共享等特征，并配套良好的教学支持服务；线下课程、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和社会实践课程，要因地制宜、因校制宜、因课制宜，强调课程内容与教育教学方式方法改革创新，并具有一定的示范辐射作用。

（三）注重实效。注重课程设计、教学内容、教学方法、教学评价改革；关注创新教育理念在教学过程中的落实情况，以及使用新型教学方式方法取得的学习成效。

（四）课程标准。

1. 教学理念先进。坚持立德树人，体现以学生发展为中心，致力于开启学生内在潜力和学习动力，注重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。

2. 课程教学团队教学成果显著。课程团队教学改革意识强烈、理念先进，人员结构及任务分工合理。主讲教师具备良好的师德师风，具有丰富的教学经验、较高学术造诣，积极投身教学改革，教学能力强，能够运用新技术提高教学效率、提升教学质量。

3. 课程目标有效支撑培养目标达成。课程目标立足经济社会发展需求，符合学校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目标，内涵易于理解和测量；注重知识、能力、素质培养。

4. 课程教学设计科学合理。围绕目标达成、教学内容、组织实施和多元评价需求进行整体规划，教学策略、教育技术、教学方法、教学过程、教学评价等设计理念先进，结构科学合理，可操作性强。

5. 课程内容与时俱进。课程内容结构符合学生成长规律，依据学科前沿动态与社会发展需求动态更新知识体系，契合课程目标，教材选用符合教育部和学校教材选用规定，教学资源丰富多样，体现思想性、科学性与时代性。

6. 教学组织与实施突出学生中心地位。根据学生认知规律和接受特点，创新教与学模式，因材施教，促进师生之间、学生之间的交流互动、资源共享、知识生成，教学反馈及时，教学效果显著。

7. 课程管理与评价科学且可测量。教师备课要求明确，学生学习管理严格。针对教学目标、教学内容、教学组织等采用多元化考核评价，过程可回溯，诊断改进积极有效。教学过程材料完整，可借鉴可监督。

8. 建立了课程持续建设与改进机制，申报课程可以获得稳定、足够的资金支持。

三、材料报送

有意申报的上述课程请于2021年5月19日前将申报材料纸质版(一式七份)由学院统一交至1办公楼122室,电子版以“(课

程负责人姓名)一流课程申报材料(课程名称)”命名发送到邮箱 449233871@qq.com。不接受个人提交的材料。需提交的材料如下:

1. 申报书:《第二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申报书》(填写表格见附件2);

2. 附件材料:说课稿、教学设计样例说明、课程前期建设成果、课程数据信息表等附件材料(其他附件材料本次申报无需提供,待正式推荐申报时按要求提供)。

四、其他

1. 申报课程应充分考虑全省已立项国家级课程的类别布局,按照国家一流本科课程建设标准,重点打磨模块内容,融入课程思政元素;

2. 未尽事宜参照国家和省厅文件执行。

附件:

1. 2019、2020 湖南省一流课程、在线精品课程名单

2. 第二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申报书

湖南城市学院教务处

2021 年 4 月 25 日